

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鹤文广旅体（娱）许字〔2021〕第003号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鹤山市麓湖娱乐有限公司：

本行政机关关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受理鹤山市麓湖娱乐有限公司提出变更法定代表人的申请，经审查申请资料，符合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第十二条、《娱乐场所管理办法》第十五条规定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四十九条规定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有关事项审核如下：

一、名称：鹤山市麓湖娱乐有限公司

二、法定代表人：王帮飞

三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四、住址：鹤山市共和镇共建路碧桂园天麓湖凤凰酒店一楼 G 层的第 3、4、5、6、7、8 号

五、许可事项：变更法定代表人

六、许可证号：440784160087

变更后，应当遵守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规定，确保守法经营，自觉接受文化、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监管。

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1 年 9 月 24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